

附件 4:

## 香格里拉市 2020 年度第三批城市（镇） 建设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项目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香格里拉市人民政府依据香格里拉市 2020 年度第三批城市（镇）建设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项目拟征收土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结合土地现状调查情况，组织自然资源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局、林草局、住建局等相关部门制定了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征收范围

香格里拉市 2020 年度第三批城市（镇）建设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项目，拟征收土地涉及我市 2 个乡（镇）2 个村民委员会共 2 宗，具体位置如下：地块一东城区市政道路、小学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 2.5103 公顷，地块北邻城市内部道路，南邻堆纳路，西邻体育馆场及空地，东接空地；地块二东城区市政道路、公园绿地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1.2384 公顷，地块北邻城市内部道路，南邻堆纳路，西邻空地，东邻州消防支队及空地；地块三东城区公园绿地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0.2965 公顷，地块北邻空地及堆纳路，南邻纳赤河及公园绿地，西邻纳赤河，东邻空地；地块四东城区市政道路、诺西小学、公园绿地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6.0852 公顷，①市政道路北邻堆纳

路、空地、诺西小学，南邻城市内部道路、空地，西邻公园绿地，东邻城市内部道路、空地；②诺西小学北邻市教育局及空地，南邻城市内部道路，西邻空地，东邻城市内部道路；③公园绿地北邻公园绿地，南邻公园绿地、城市内部道路，西邻公园绿地，东邻城市内部道路；地块五诺西幼儿园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1.3161 公顷，地块北邻堆纳路，南邻市教育局，西邻空地，东邻城市内部道路；地块六东城区市政道路、社会停车场、公园绿地、防护绿地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7.4712 公顷，①市政道路北邻城市内部道路、空地，南邻城市内部道路、滨河印象、气象局及空地，西邻公园绿地，东邻汽车检测站、滨河印象、空地、气象局及康体公园；②社会停车场北邻建设用地，南邻城市内部道路，左邻建设用地，东邻城市内部道路；③公园绿地其中康体公园北邻城市内部道路，南邻建设用地，西邻城市内部道路，东邻市行政中心配电房及其他建设用地；其他公园绿地北邻公园绿地，南邻公园绿地及城市内部道路，西邻公园绿地，东邻城市内部道路；④防护绿地北邻城市内部道路，南邻滨河印象，西邻城市内部道路，东邻城市内部道路；地块七市行政中心配电房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0.0288 公顷，地块北邻城市内部道路，南邻空地，西邻空地、东邻城市内部道路；地块八东城区市政道路、市政府、公园绿地防护绿地位于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5.9414 公顷，地块北邻空地，南邻空地及行政中心，西邻城区市政道

路，东邻城区市政道路；地块九东城区市政道路、防护绿地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1.7051 公顷，地块北邻城区市政道路，南邻空地，西邻空地、东邻空地；地块十东城区公园绿地、广场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1.0512 公顷，地块北邻空地，南邻空地，西邻建设用地，东邻广场；地块十一东城区市政道路、公园绿地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0.8005 公顷，地块北邻城区市政道路，南邻公园绿地，西邻公园绿地，东邻建设用地；地块十二东城区公园绿地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0.0394 公顷，地块北邻公园绿地，南邻公园绿地，西邻公园绿地，东邻公园绿地；地块十三东城区公园绿地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0.0279 公顷，地块北邻公园绿地，南邻城区市政道路，西邻河流，东邻公园绿地；地块十四东城市政道路位于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0.0426 公顷，地块北邻城区市政道路，南邻城区市政道路，西邻公园绿地，东邻城区市政道路；地块十五三坝乡文化站位于三坝乡白地村民委员会，该地块用地面积为 0.2207 公顷，地块北邻建设用地，南邻建设用地，西邻道路，东邻空地。

## 二、土地现状

香格里拉市 2020 年度第三批城市（镇）建设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项目，该项目被征收土地涉及香格里拉市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三坝乡白地村民委员会等 2 个乡（镇）2 个村民委员会，共 2 宗，均已登记发证，土地产权明晰，

界址清楚，无争议。

被征收土地总面积 28.7753 公顷，其中农用地 25.7699 公顷（耕地 8.7600 公顷、林地 0.6847 公顷、草地 15.7723 公顷（均为天然牧草地）、其它农用地 0.5529 公顷）、建设用地 0.3317 公顷、未利用地 2.6737 公顷。按权属和地类分：集体农用地 25.7699 公顷（耕地 8.7600 公顷、林地 0.6847 公顷、草地 15.7723 公顷（均为天然牧草地）、其它农用地 0.5529 公顷）、建设用地 0.3317 公顷、未利用地 2.6737 公顷；未涉及国有用地。

建塘镇诺西村民委员会被征收土地涉及 4 户 6 幢（土木 3 幢、砖混 1 幢、砖木 1 幢、其他 1 幢）农村村民住宅共 0.3075 公顷（3075.2700 平方米）；涉及小树 1199 棵，绿化树 1819 棵（均为成树），果树 4 棵，刺围栏 2654.1 米，木板围栏 926 米，土围墙 246.96 米；涉及 8.9095 公顷（133.6429 亩）青苗（均为青稞）。三坝乡白地村民委员会被征收土地不涉及农村村民住宅；涉及大树 15 棵，小树 25 棵；不涉及青苗。

### 三、征收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香格里拉市 2020 年度第三批城市（镇）建设农用地转用及土地征收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为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征收土地情形。

### 四、征地补偿标准

该批次征收土地 28.7753 公顷，本批次征地补偿标准按香格里拉市 2020 年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执行。涉

及 2 个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片区，补偿标准为Ⅱ区片耕地（水田 133.2000 万元/公顷，水浇地 111.0000 万元/公顷，旱地 111.0000 万元/公顷），园地 111.0000 万元/公顷，林地 77.7000 万元/公顷，草地 111.0000 万元/公顷，其他农用地随同片区相邻地类进行补偿，集体建设用地 133.2000 万元/公顷，未利用地 38.8500 万元/公顷；补偿标准为Ⅳ区片耕地（水田 82.8000 万元/公顷，水浇地 69.0000 万元/公顷，旱地 69.0000 万元/公顷），园地 69.0000 万元/公顷，林地 48.3000 万元/公顷，草地 69.0000 万元/公顷，其他农用地随同片区相邻地类进行补偿，集体建设用地 82.8000 万元/公顷，未利用地 24.1500 万元/公顷。林地补偿测算已经当地林业部门认定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云南省林地管理条例》规定的标准。香格里拉市人民政府将按规定落实（足额预存）。

#### 五、农村村民住宅、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费

该批次涉及的农村村民住宅、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费暂按《迪庆州人民政府关于下发被征收土地青苗和零星树木补偿标准的通知》（迪政发〔2009〕16号）、《迪庆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迪庆州公益性工程建设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标准的通知》（迪政发〔2009〕59号）、《香格里拉县发展和改革局、香格里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零一二年城市房屋拆迁补偿标准》和《二〇一二年香格里拉县城市拆迁补偿标准》执行。

涉及农村村民住宅 4 户，补偿 402.0975 万元。

涉及地上附着物树木共计 3062 棵，围栏 3580.1 米，围

墙 395.19 米，补偿 46.0742 万元。

涉及青苗面积 8.9095 公顷，补偿 13.3643 万元。

#### 六、安置方式

征收土地需安置农业人口 148 人（其中劳动力 68 人），香格里拉市人民政府采取货币安置、社会保障安置等方式进行安置，可以妥善安排被征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

#### 七、社会保障

香格里拉市人民政府将按照“先保后征”的要求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资金 863.2590 万元并全额缴入当地社保资金专户，同时承诺在项目用地批复后按有关规定要求将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纳入相应的养老等社会保障体系，可以做到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

香格里拉市人民政府  
2020 年 9 月 30 日